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林美君
聯絡電話：08-7320415#3656
傳真：08-7322779
電子信箱：a002508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3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發字第11450339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30000A11450339270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科學教育資源中心(下稱科教中心)113學年度第二學期辦理「科教中心體驗學習活動」計畫1份，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屏東市建國國小114年2月15日屏建國科字第114000002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計畫目的：
 - (一)提供多樣化的STEAM特色課程，提高本縣學生學習深度及廣度。
 - (二)提供多元體驗學習活動，藉由體驗活動及動手做課程，拓展學習視野。
 - (三)結合本縣獵戶座天文台及宇宙戰艦星象館，建構學子天文及太空科學相關基本知能。
- 三、本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實施對象：本縣所屬國中及國小(中高年級)，每校每學期以申請一次體驗學習活動為限。



(二)活動時間：114年3月5日至114年6月25日，週三上午8時至12時。

(三)活動內容：含獵戶座天文台觀察體驗課程、宇宙戰艦星象館體驗課程及科學探究實作課程等三種課程。

(四)申請方式：

- 1、由各校提出申請，請掃描實施計畫(附件)的QR CODE或連結下方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h7LS4MEvKmScQtwr9>，填妥申請需求表，無需求者免填報，填報時請注意表單說明，以利科教中心電話聯繫學校，協調體驗活動日期及相關事宜。亦請科教中心至未曾報名申請之學校鼓勵提出申請。
- 2、申請期限：請於114年3月21日(星期五)前上網填寫需求表，當申請學校已達上限(10所)，即關閉申請需求表單。

(五)活動費用：本案課程由該中心維運計畫費用支應，不向申請學校收取任何材料費及講師費，惟各校須自負交通及午餐等費用。

四、有任何問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科教中心黃老師，連絡電話：08-7559373，電子信箱：9074erica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屏東縣科學教育資源中心體驗學習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「屏東縣科學教育資源中心設置要點」辦理。
- (二)屏東縣科學教育資源中心 114 年度維運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提供多樣化的 STEAM 特色課程，提高本縣學生科學學習深度及廣度。
- (二)提供多元體驗活動，藉由學習體驗及動手做，拓展學習視野。
- (三)結合本縣獵戶座天文台及宇宙戰艦星象館，建構全民探索太空知能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本縣所屬各國中、小均可申請。

四、實施內容：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實施期程為 114 年 3 月 5 日至 114 年 6 月 25 日，開放時間為週三上午(08:00-12:00)。

五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申請方式：

1. 由各國中小主動提出申請，請上 <https://forms.gle/h7LS4MEvKmScQtwr9> 或掃描右方 QR CODE 填妥申請需求表，無需求者免填報。填報時請注意表單說明，以利本中心以電話聯繫學校，協調體驗活動日期及相關事宜。
2. 申請期限：當申請學校已達上限，即關閉申請需求表單，或請於 114 年 3 月 21 日前上網填寫需求表。



【申請需求表】

(二)活動費用：

本中心體驗課程由中心維運計畫費用支應，不向申請學校收取任何材料費及講師費，唯各校須自負交通及午餐等費用。

(三)授課師資：

1. 全程由本中心教師擔任課程授課教師。
2. 請各校帶隊教師協助維持學生上課秩序。

(四)授課方式：

1. 本課程為教學活動，為顧及教學品質及教室場地限制，參與人數以 50 人為上限。
2. 本課程包含三個部分：獵戶座天文台觀察體驗、宇宙戰艦星象館體驗活動、科學探究實作課程。

六、其他說明事項：

1. 以填報表單先後順序作為體驗時間的排定順位。
2. 排定預估時間後會電話聯繫學校承辦人員，並請協助填寫相關資料後 e-mail 至信箱：9074erica@gmail.com
3. 對於本體驗課程有任何疑問，請電洽本中心黃老師，TEL：08-7559373，9074erica@gmail.com

七、請各校配合排定時間辦理。